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30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合 公告编号:2025-026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友联合”)股份22,289.31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96%)的股东宁波市轩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市艾力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艾力美”)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9,603,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其中,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期限, 减持来源.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宁波市轩和投资合伙企业 and 宁波市艾力美投资合伙企业.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拟减持的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1.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宁波市轩和投资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22,289,317股,持股比例6.96%。
2. 宁波市艾力美投资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19,623,422股,持股比例6.13%。

Table with 2 columns: 减持主体, 承诺事项. Details the commitment to reduce shares for 宁波市轩和投资合伙企业 and 宁波市艾力美投资合伙企业.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函所载的各项承诺事项,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确定减持前减持意向,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确定减持前减持意向,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确定减持前减持意向...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函所载的各项承诺事项,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确定减持前减持意向,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确定减持前减持意向...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函所载的各项承诺事项,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确定减持前减持意向,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确定减持前减持意向...

注:东奕美与轩、东奕美艾力美后更名为宁波市轩、宁波市艾力美。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函所载的各项承诺事项,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确定减持前减持意向...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浙商智多金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聘任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公司决定聘任刘雅清女士担任浙商智多金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刘雅清女士,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上海重阳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研究部宏观策略分析师、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金融同业综合资产管理岗,目前任职于智能权益投资部。

以上事项自2025年6月25日起生效。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27日

上接D63版

2. 结合存货减值主要项目、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及补充资料审计,分析扣非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存在差异的原因。

3. 结合业务收缩模式、应收账款变动情况,收入确认政策及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分析公司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4. 结合公司销售模式、采购模式、结算及收款情况,分析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波动的原因为:

四、报告期末,你公司除某种植物产品主要原材料外的存货账面价值为101,421.51万元,计提跌价准备6,020.02万元,存货减值比例为5.94%。请你公司结合存货类别、特点、流转周期、市场价格波动、存货减值计提程序及计提标准的合理性、计提存货减值准备的重点时点、存货减值计提程序的充分性、准确性,请你在会计账簿附注中披露对存货减值计提的会计程序,存货减值具体计提程序及计提标准,是否实施额外审计程序,以及获取审计证据的有关结论是否符合审计准则及相关问题的规定。

(一)存货跌价准备单位:万元
2024年末公司除某种植物产品主要原材料外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明细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存货类别, 期末存货余额, 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减值期. Lists categories like 原料药, 在产品, 库存商品, etc.

公司存货以中药材、包材、中成药产品为主,整体剔除除材料外某种植物产品主要原材料外,在相关产品质量有效期间。

(二)核查程序及意见
针对相关存货项目,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相关的采购与付款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了解生产与仓储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3. 对存货盘点实施截止测试,验证其入账与库存是否存在的准确性。

5.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8.13亿元,坏账准备余额为2.18亿元,应收账款减值金额为15.96亿元。请你公司:(1)说明应收账款前十大欠款对象名称、交易内容、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及逾期情况,与公司及董监高、5%以上股东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并说明相关欠款是否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你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二)核查程序及意见
针对相关欠款对象,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欠款对象相关的信用期、回款情况、催收进展及逾期情况(如有等),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坏账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审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应收账款前十大欠款对象名称、交易内容、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及逾期情况,与公司及董监高、5%以上股东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并说明相关欠款是否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你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二)结合主要欠款对象的资信情况、回款情况、催收进展及逾期情况(如有等),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坏账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 主要欠款对象资信情况
客户名称, 与公司开始合作时间, 合作期限是否出现违约、纠纷、诉讼等情况, 信用状况是否恶化, 客户经营情况。

客户一 2008年以前 否 公开信息未知 上市公司,及时回款,信用良好

客户二 2017年 否 公开信息未知 非事业单位,及时回款,信用良好

客户三 2008年以前 否 公开信息未知 央企国企,及时回款,信用良好

客户四 2008年以前 否 公开信息未知 央企国企,及时回款,信用良好

客户五 2011年 否 公开信息未知 及时回款,信用良好

客户六 2023年 否 公开信息未知 央企国企,及时回款,信用良好

客户七 2013年 否 公开信息未知 上市公司,及时回款,信用良好

客户八 2008年 否 公开信息未知 央企国企,及时回款,信用良好

客户九 2008年以前 否 公开信息未知 及时回款,信用良好

客户十 2013年 否 公开信息未知 及时回款,信用良好

2. 主要欠款对象回款情况、催收进展及逾期情况
客户名称, 2024年初应收账款, 2024年应收账款增加额,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占比。

客户一 2024年初应收账款 12,177.87, 2024年应收账款增加额 15,600.05,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 14,854.10,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占比 12.923%

客户二 2024年初应收账款 10,109.17, 2024年应收账款增加额 29,250.17,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 11,061.52,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占比 9.6167%

客户三 2024年初应收账款 15,811.09, 2024年应收账款增加额 32,259.14,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 33,753.46,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占比 29.0717%

客户四 2024年初应收账款 12,283.75, 2024年应收账款增加额 500.05,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 3,970.36,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占比 3.4314%

客户五 2024年初应收账款 9,004.33, 2024年应收账款增加额 3,036.40,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 6,963.71,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占比 6.0334%

客户六 2024年初应收账款 1,122.31, 2024年应收账款增加额 3,678.44,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 1,766.68,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占比 1.5340%

客户七 2024年初应收账款 510.81, 2024年应收账款增加额 6,364.90,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 4,328.28,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占比 3.7443%

客户八 2024年初应收账款 4,475.52, 2024年应收账款增加额 3,862.57,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 2,212.91, 2024年期末应收账款占比 1.9218%

(续上表)

注: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与客户约定的信用期为6个月,但在业务实际执行中主要以1年为信用期,此处根据1年为信用期进行是否逾期判断。

公司主要欠款对象存在部分分期收款款项,主要受下游货款回收速度影响,公司及客户在努力催收,本期主要欠款对象分期收款情况如下: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制定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在2024年度公司根据账龄性调整系数,历史期间的平均坏账率,计算2024年预期信用损失率,具体比例信息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账龄, 计提比例, 2024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2024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1年以内 计提比例 5.00% 2024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2.22%

账龄 1-2年 计提比例 10.00% 2024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11.06%

账龄 2-3年 计提比例 30.00% 2024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23.19%

账龄 3-4年 计提比例 50.00% 2024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32.83%

账龄 4-5年 计提比例 80.00% 2024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46.57%

账龄 5年以上 计提比例 100.00% 2024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100.00%

注:从上表看出,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大于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同时出于会计核算的一致性,体现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有效。

账龄上续,公司主要欠款对象资信情况良好,账龄正常,各企业均积极催收欠款,公司参与历史信用损失跟踪,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判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与预期信用损失率相匹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按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大于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坏账计提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核查程序及意见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博时裕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起点及最低持有数量限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6月27日起,调整博时裕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起点及最低持有数量限制。

一、调整方案
(一)申购调整
自2025年6月27日起,首次购买本基金任一类别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0.01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0.01元,定投申购任一类别基金份额的最低申购金额为0.01元,各销售机构和不低于上述规定的申购,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高首次最低申购金额、追加最低申购金额和定投申购最低金额,但不得低于0.01元。

(二)赎回调整
自2025年6月27日起,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本基金单笔某一类别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任一类别基金份额为0.01份,若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某一类别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时,该类基金份额余额部分必须一同赎回。各销售机构和投资者在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高单笔赎回申请限制,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为准。

(三)定投调整
自2025年6月27日起,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赎回(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限豁免收费模式),认购、申购费率不封顶,具体认购费率及优惠活动期限以相关销售机构公告为准。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销售公告。

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泰信财富相关公告。
二、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泰信财富所有。优惠活动期间,本基金的具体申购、赎回流程以泰信财富公告为准。

(2)泰信财富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以泰信财富销售机构为本公司旗下基金(仅前收费模式)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固定费用以及基金的后续模式。

永赢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6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904
基金管理人: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Table with 2 columns: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红利发放日, 权益到账日. Lists dates for the dividend distribution.

注: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的利润的2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06月27日
除息日: 2025年06月27日
红利发放日: 2025年06月27日
权益到账日: 2025年06月27日

者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自2025年6月27日起,最低转换份额的数量限制全部调整为0.01份。投资者提交转换申请时,若某基金的账户余额或某基金份额不足0.01份,须对该基金份额余额全部提交转换申请,且情况不受最低转换份额数量限制。

4.自2025年6月27日起,投资者在直销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的相关业务时,同样需遵循转换后的申购、定投数量限制。即首次申购任一类别基金份额最低金额为0.01元,追加申购任一类别基金份额最低金额为0.01元,定投申购任一类别基金份额最低申购金额为0.01元。

1. 本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一并予以调整。
2.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基金投资者应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文件约定办理基金申购、赎回,为保护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对在异常情况的交易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
3. 投资者可向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或拨打全国免费客户服务热线(95105588)咨询相关情况。

4.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据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认购、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公告。
(4)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048821
公司地址:www.taixinfund.com

(2)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热线:400-000-5588
公司地址:www.guangfeng.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据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6月27日

红利投资理财事项的说明
权益登记日: 2025年06月27日
除息日: 2025年06月27日
红利发放日: 2025年06月27日
权益到账日: 2025年06月27日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权益登记日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后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选择非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实际的现金分红方式与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选择非现金分红方式一致,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选择非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或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所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通过销售机构办理变更手续。

(4)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本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投资收益。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mawellfund.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888 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27日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公司2024年应收账款明细表,获取主要欠款对象的基本信息,通过公开信息查询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欠款对象的主要银行、控股股东、主要管理人员是否及董监高、5%以上股东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 获取公司与主要欠款对象的合同、信用政策等,分类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费用的具体变化情况、变化原因及合理性;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及经销商、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并说明关联方是否与公司经销商、关联方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公司是否存在为对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等变相利益输送情况;是否存在将款项间接支付给经销商从而实现销售回款的情形。

4. 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账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坏账准备的准确性和高估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准确;

5. 选取大额应收账款客户执行访谈等程序,要求客户就应收账款余额、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进行确认;

6. 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账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坏账准备的准确性和高估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准确;

7. 选取大额应收账款客户执行访谈等程序,要求客户就应收账款余额、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进行确认;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经核查,我们认为应收账款前十大欠款对象与公司董监高、5%以上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不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有效。

六、你公司主要资金金融业务、报告期“支付转移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发生额为17.01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1.36%。其中,运营广告费、招待等各项费用16.09亿元。请你公司:(1)详细说明形成上述支付项目的具体原因、明细情况,涉及事项、款项性质等,分类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费用的具体变化情况、变化原因及合理性;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及经销商、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并说明关联方是否与公司经销商、关联方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公司是否存在为对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等变相利益输送情况;是否存在将款项间接支付给经销商从而实现销售回款的情形。

(一) 详细说明形成上述支付项目的具体原因、明细情况,涉及事项、款项性质等,分类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费用的具体变化情况、变化原因及合理性;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及经销商、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并说明关联方是否与公司经销商、关联方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公司是否存在为对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等变相利益输送情况;是否存在将款项间接支付给经销商从而实现销售回款的情形。

7. 选取大额应收账款客户执行访谈等程序,要求客户就应收账款余额、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进行确认;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经核查,我们认为应收账款前十大欠款对象与公司董监高、5%以上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不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有效。

六、你公司主要资金金融业务、报告期“支付转移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发生额为17.01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1.36%。其中,运营广告费、招待等各项费用16.09亿元。请你公司:(1)详细说明形成上述支付项目的具体原因、明细情况,涉及事项、款项性质等,分类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费用的具体变化情况、变化原因及合理性;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及经销商、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并说明关联方是否与公司经销商、关联方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公司是否存在为对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等变相利益输送情况;是否存在将款项间接支付给经销商从而实现销售回款的情形。

(一) 详细说明形成上述支付项目的具体原因、明细情况,涉及事项、款项性质等,分类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费用的具体变化情况、变化原因及合理性;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及经销商、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并说明关联方是否与公司经销商、关联方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公司是否存在为对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等变相利益输送情况;是否存在将款项间接支付给经销商从而实现销售回款的情形。

7. 选取大额应收账款客户执行访谈等程序,要求客户就应收账款余额、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进行确认;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经核查,我们认为应收账款前十大欠款对象与公司董监高、5%以上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不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有效。

度。
公司对运营、广告费、招待等各项费用支出申请信息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费用类别, 申请人, 申请材料. Lists categories like 差旅费, 广告费, 招待费, etc.

公司具体费用申请人在完成上述支出申请材料汇总后,在公司OA系统上申请费用报销审批流程。公司在OA系统上按照集团财务流程,提交费用报销申请,提交费用报销申请,提交费用报销申请,提交费用报销申请。

2. 了解与费用报销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3. 获取公司关于费用报销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评价其是否存在缺陷;获取公司关于费用报销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评价其是否存在缺陷;获取公司关于费用报销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评价其是否存在缺陷。

4. 对主要费用支出对象进行统计分析,检查主要费用支出对象是否涉及公司及经销商、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

5. 了解相关费用的核算内容及确认依据,并采用抽样方式检查与费用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审批单、合同及协议、发票等;

6. 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费用报销发票、审批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相关费用是否记录在恰当的期间。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费用增加具有合理性;公司主要费用支出对象中不涉及公司及经销商、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我们未获取相关方的资金流水,故我们无法判断相关方与公司经销商、关联方是否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公司不存在为对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等变相利益输送情况;公司不存在将款项间接支付给经销商从而实现销售回款的情形。

七、你公司主要资金金融业务、报告期“支付转移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发生额为17.01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1.36%。其中,运营广告费、招待等各项费用16.09亿元。请你公司:(1)详细说明形成上述支付项目的具体原因、明细情况,涉及事项、款项性质等,分类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费用的具体变化情况、变化原因及合理性;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及经销商、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并说明关联方是否与公司经销商、关联方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公司是否存在为对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等变相利益输送情况;是否存在将款项间接支付给经销商从而实现销售回款的情形。

(一) 详细说明形成上述支付项目的具体原因、明细情况,涉及事项、款项性质等,分类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费用的具体变化情况、变化原因及合理性;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及经销商、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并说明关联方是否与公司经销商、关联方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公司是否存在为对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等变相利益输送情况;是否存在将款项间接支付给经销商从而实现销售回款的情形。

7. 选取大额应收账款客户执行访谈等程序,要求客户就应收账款余额、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进行确认;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经核查,我们认为应收账款前十大欠款对象与公司董监高、5%以上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不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有效。

六、你公司主要资金金融业务、报告期“支付转移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发生额为17.01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1.36%。其中,运营广告费、招待等各项费用16.09亿元。请你公司:(1)详细说明形成上述支付项目的具体原因、明细情况,涉及事项、款项性质等,分类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费用的具体变化情况、变化原因及合理性;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及经销商、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并说明关联方是否与公司经销商、关联方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公司是否存在为对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等变相利益输送情况;是否存在将款项间接支付给经销商从而实现销售回款的情形。

(一) 详细说明形成上述支付项目的具体原因、明细情况,涉及事项、款项性质等,分类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费用的具体变化情况、变化原因及合理性;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及经销商、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并说明关联方是否与公司经销商、关联方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公司是否存在为对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等变相利益输送情况;是否存在将款项间接支付给经销商从而实现销售回款的情形。

7. 选取大额应收账款客户执行访谈等程序,要求客户就应收账款余额、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进行确认;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经核查,我们认为应收账款前十大欠款对象与公司董监高、5%以上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不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有效。